

1.采购条件

我公司接受黑龙江省老莱农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采购人”）的委托，根据《黑龙江省国资委出资企业阳光采购监督指导意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规则（试行）》及《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开招标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对老莱农场热水锅炉设备安装及1#锅炉维修工程（二次）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资金已落实，为自筹资金。

2.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项目名称：老莱农场热水锅炉设备安装及1#锅炉维修工程（二次）

2.2建设地点：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讷河市老莱农场。

2.3建设内容：老莱农场热水锅炉设备安装及1#锅炉维修工程

2.4计划工期：合同签订后35日历天。

2.5质量标准：合格。

2.6采购范围：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2.7最高限价：859917.27元（含税、质保期内维修等一切价格）。

2.8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需来专业人员维修锅炉和锅炉辅助设备。

3.意向供应商资格要求：

3.1意向供应商须具备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制造、锅炉安装和锅炉修理为主体/牵头人）B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为辅助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2意向供应商须承诺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3.3信誉要求（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1）意向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

（2）意向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锅炉制造、锅炉安装和锅炉修理为主体/牵头人；建筑工程施工为辅助体）。

4.采购文件的获取

4.1凡具备资格要求的意向供应商，请登录黑龙江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ljygcg.com）按要求进行实名会员注册及选择项目报名、下载采购文件。

4.2报名及下载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9:00至2023年9月19日16:00（北京时间）。

4.3采购文件500元，售后不退。意向供应商通过系统提示在线支付下载。

注：意向供应商应当通过会员注册时绑定的银行账户，采取网上银行支付、手机银行支付或银行柜台转账的方式，将采购文件费用按时足额汇入系统提示的银行账户。意向供应商自行登录账号在“采购文件下载”处点击“标书支付账号”获取采购文件费用的交纳账号，每个项目及每个项目所划分包次/标段的账号均不相同；每个意向供应商收到的账号均不相同。以其它方式交纳或第三方代交均无效。采购文件费用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未交纳到系统提示账号或无效交纳的，该意向供应商将无法下载采购文件，且投标无效。

5.投标保证金

5.1投标保证金金额：16,000.00元（大写：壹万陆仟圆整）。

5.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9月19日17:00前

5.3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按系统提示交纳，以资金到账为准。

注：意向供应商应当通过会员注册时绑定的银行账户，采取网上银行支付、手机银行支付或银行柜台转账的方式，将投标保证金按时足额汇入系统发送的银行账户。投标保证金的交纳账号由系统以短信的形式向意向供应商注册手机发送，每个项目及每个项目所划分包次/标段的账号均不相同；每个意向供应商收到的账号均不相同。以其它方式交纳或第三方代交均无效。投标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账、未交纳到系统提示账号或无效交纳的，该意向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6.2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3年9月22日14:00

6.3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28号长江国际大厦7层712开标室

6.4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7.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7.1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年9月22日14:00

7.2开标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28号长江国际大厦7层712开标室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黑龙江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www.ljygcg.com>)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e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www.ejy365.com) 发布，其它网址转载无效。

9.其他说明

9.1本项目为非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开标时如意向供应商不足3家，公开招标中止。采购人采购管理决策机构已批准，本项目开标时如有2家意向供应商可直接转入询比方式继续进行；如只有1家供应商可直接转入单源直接采购继续进行。

9.2如转入询比方式，采购程序根据《黑龙江省国资委出资企业阳光采购监督指导意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规则（试行）》《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询比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9.3如转入单源直接采购方式，采购程序根据《黑龙江省国资委出资企业阳光采购监督指导意见》《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操作规则（试行）》《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单源直接采购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执行。

10.联系方式

采购人：黑龙江省老莱农场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讷河市老莱农场场直

联系人：董宁

电话：13234649319

代理机构：黑龙江现代企业资产投运营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28号

联系人：杨女士、赵先生

电话：0451-87200192、87200297

附件： [供应商报名、缴纳保证金、下载采购文件流程.docx](#)